证券代码: 832056

证券简称:春光股份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江西春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8 月 27 日
-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 会议召开地点: 江西省宜春市丰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二路 5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8 月 1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周晟亮主持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未发现《2025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2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江西春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西春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决议公告》

江西春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